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除稅前溢利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下降約75%-85%。董事會認為預期除稅前溢利下降主要是由於商用卡車行業產銷連續多月大幅下降，加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新冠疫情持續多發散發，芯片、電池等原材料價格上漲等因素，企業經營不利影響加大，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銷量表現。

儘管如此，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財政狀況及現金流量維持穩健。

董事會在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有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本集團的詳細財務資料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羅宇光

中國重慶，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羅宇光先生、安田辰也先生、增田陽一先生、八木直人先生、李巨星先生、徐松先生及李小東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龍濤先生、宋小江先生、劉天倪先生及劉二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